

2011

2011 季報



康師傅控股有限公司*

TINGYI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證券編號：0322)

摘要

千美元	截至9月30日止3個月		變動
	2011年	2010年	
• 營業額	2,204,479	2,066,080	↑ 6.70%
• 毛利率(%)	27.14%	30.64%	↓ 3.5個百分點
• 集團毛利	598,279	632,979	↓ 5.48%
•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	299,397	380,369	↓ 21.29%
• 本期溢利	157,465	261,437	↓ 39.77%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30,593	200,492	↓ 34.86%
• 扣除非經常性收益後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30,593	131,839	↓ 0.95%
• 每股溢利(美仙)			
基本	2.34	3.59	↓ 1.25美仙
攤薄	2.33	3.57	↓ 1.24美仙

於2011年9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782,310千美元，負債與資本比率為0.08倍。



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度業績

康師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9個月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第三季業績報告連同2010年相對期間之未經審核比較數據。本集團2011年第三季業績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獲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9個月

	附註	2011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1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營業額與收益	2	2,204,479	6,344,121	2,066,080	5,309,437
銷售成本		(1,606,200)	(4,663,534)	(1,433,101)	(3,670,065)
毛利		598,279	1,680,587	632,979	1,639,372
其他淨收入		41,798	136,726	99,593	130,552
分銷成本		(346,282)	(1,011,791)	(334,628)	(933,598)
行政費用		(51,810)	(147,165)	(40,493)	(100,735)
其他經營費用		(18,600)	(36,432)	(32,404)	(52,097)
財務費用	5	(2,949)	(8,126)	(1,751)	(5,57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4,684	9,978
除稅前溢利	5	220,436	613,799	327,980	687,901
稅項	6	(62,971)	(148,852)	(66,543)	(144,916)
本期溢利		157,465	464,947	261,437	542,985
期內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30,593	359,626	200,492	398,129
少數權益股東		26,872	105,321	60,945	144,856
本期溢利		157,465	464,947	261,437	542,985
每股溢利	7				
基本		2.34美仙	6.44美仙	3.59美仙	7.13美仙
攤薄		2.33美仙	6.41美仙	3.57美仙	7.10美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3個月及9個月

	2011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1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本期溢利	157,465	464,947	261,437	542,985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35,950	80,513	35,037	44,3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值之變動 於出售待出售資產時釋放	(17,417)	(28,440)	6,010	6,010
匯兌差額之重分類調整	—	(3,847)	—	—
稅後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18,533	48,226	41,047	50,370
稅後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75,998	513,173	302,484	593,355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東	141,345	387,708	232,623	436,742
少數權益股東	34,653	125,465	69,861	156,613
	175,998	513,173	302,484	593,35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9月30日

		2011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已經審核) 千美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719,325	2,922,936
土地租約溢價		177,006	117,79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0,723	112,659
遞延稅項資產		51,355	50,451
		<u>4,038,409</u>	<u>3,203,845</u>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金融資產		495	771
存貨		356,913	309,801
應收賬款	9	204,703	127,7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58,188	280,704
抵押銀行存款		13,821	12,0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768,489	881,316
		<u>1,702,609</u>	<u>1,612,346</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75,221
總資產		<u>5,741,018</u>	<u>4,891,412</u>
股東權益及負債			
股本及儲備			
發行股本	10	27,951	27,934
儲備		1,955,357	1,793,32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983,308	1,821,258
少數股東權益		599,292	547,929
股東權益總額		<u>2,582,600</u>	<u>2,369,187</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有息借貸	11	179,179	177,259
其他非流動應付款項		842	791
員工福利責任		14,121	12,097
遞延稅項負債		133,241	104,165
		<u>327,383</u>	<u>294,312</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2	1,221,650	1,083,913
其他應付款項		733,014	572,249
有息借貸之即期部分	11	770,853	456,876
客戶預付款項		65,062	86,940
稅項		40,456	25,315
		<u>2,831,035</u>	<u>2,225,293</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相關負債		—	2,620
總負債		<u>3,158,418</u>	<u>2,522,225</u>
股東權益及負債		<u>5,741,018</u>	<u>4,891,412</u>
淨流動負債		<u>(1,128,426)</u>	<u>(612,94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09,983</u>	<u>2,666,119</u>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

	本公司股東權益										
	股份		外幣		投資				少數		
	發行股本	贖回儲備	股份溢價	換算儲備	一般儲備	購股權儲備	重估值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股東權益	股本及儲備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2010年1月1日	27,934	45	330,492	163,968	228,709	3,030	—	708,466	1,462,644	446,420	1,909,064
本期溢利	—	—	—	—	—	—	—	398,129	398,129	144,856	542,985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	32,603	—	—	—	—	32,603	11,757	44,3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值之變動	—	—	—	—	—	—	6,010	—	6,010	—	6,010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32,603	—	—	6,010	—	38,613	11,757	50,370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32,603	—	—	6,010	398,129	436,742	156,613	593,355
與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		
權益結算股份											
支付之款項	—	—	—	—	—	3,590	—	—	3,590	—	3,590
股息	—	—	(39,213)	—	—	—	—	(152,414)	(191,627)	(54,321)	(245,948)
附屬公司重分類到持有 待售的負債所產生 之減少	—	—	—	(241)	—	—	—	—	(241)	(12,655)	(12,896)
轉撥往一般儲備	—	—	—	—	5,528	—	—	(5,528)	—	—	—
與本公司股東 之交易總額	—	—	(39,213)	(241)	5,528	3,590	—	(157,942)	(188,278)	(66,976)	(255,254)
於2010年9月30日	27,934	45	291,279	196,330	234,237	6,620	6,010	948,653	1,711,108	536,057	2,247,165



本公司股東權益

	股份		外幣		投資			少數			
	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贖回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換算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一般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購股權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重估值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股東權益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股本及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2011年1月1日	27,934	45	291,280	221,293	265,689	8,050	11,109	995,858	1,821,258	547,929	2,369,187
本期溢利	—	—	—	—	—	—	—	359,626	359,626	105,321	464,947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	58,480	—	—	—	—	58,480	22,033	80,51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值之變動	—	—	—	—	—	—	(28,440)	—	(28,440)	—	(28,440)
於出售待出售資產 時釋放匯兌差額 之重分類調整	—	—	—	(1,958)	—	—	—	—	(1,958)	(1,889)	(3,847)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56,522	—	—	(28,440)	—	28,082	20,144	48,226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56,522	—	—	(28,440)	359,626	387,708	125,465	513,173
與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權益結算股份 支付之款項	—	—	—	—	—	7,345	—	—	7,345	—	7,345
根據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	17	—	7,592	—	—	(2,003)	—	—	5,606	—	5,606
股息	—	—	(192,624)	—	—	—	—	(45,985)	(238,609)	(62,916)	(301,525)
轉撥往一般儲備	—	—	—	—	27,325	—	—	(27,325)	—	—	—
於出售一家非全資持有 之附屬公司(以前包含 在分類為持作出售 資產)時實現	—	—	—	—	(3,109)	—	—	3,109	—	(11,186)	(11,186)
與本公司股東 之交易總額	17	—	(185,032)	—	24,216	5,342	—	(70,201)	(225,658)	(74,102)	(299,760)
於2011年9月30日	27,951	45	106,248	277,815	289,905	13,392	(17,331)	1,285,283	1,983,308	599,292	2,582,60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

	2011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52,972	1,298,122
投資活動動用現金淨額	(878,616)	(639,062)
融資活動所得(動用)現金淨額	14,614	(25,885)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增加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1,030) 893,340	633,175 520,189
	<hr/>	<hr/>
於9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782,310</u>	<u>1,153,364</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768,489	1,142,063
抵押銀行存款	13,821	11,301
	<hr/>	<hr/>
	<u>782,310</u>	<u>1,153,364</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未經審核第三季業績乃由董事負責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第三季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簡明帳目須與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帳目一並閱覽。除採納對本集團運作有關及於2011年1月1日開始生效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此簡明第三季帳目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帳目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經修訂）	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獲得之有限豁免（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於2011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之改進（於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如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 因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 財務報表的修訂產生的過渡性規定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業務合併（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金融工具：披露（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財務報表的呈列（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中期財務報告（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客戶忠誠計劃（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因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的修訂產生的過渡性 規定（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披露方面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以及就本期間及以往年度匯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2. 營業額與收益

本集團之營業額與收益指向客戶售貨之發票值，扣除退貨、折扣及增值稅。



3. 分部資料

分部業績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					
	方便麵	飲品	糕餅	其他	內部沖銷	綜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營業額與收益						
外來客戶收益	2,585,600	3,552,819	152,528	53,174	—	6,344,121
分部間之收益	87	1,795	615	65,547	(68,044)	—
分部營業額與收益	<u>2,585,687</u>	<u>3,554,614</u>	<u>153,143</u>	<u>118,721</u>	<u>(68,044)</u>	<u>6,344,121</u>
分部業績(已扣除 財務費用)及 除稅前溢利	287,221	275,531	5,923	49,149	(4,025)	613,799
稅項	(76,327)	(63,027)	(1,023)	(8,475)	—	(148,852)
本期之溢利	<u>210,894</u>	<u>212,504</u>	<u>4,900</u>	<u>40,674</u>	<u>(4,025)</u>	<u>464,947</u>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9個月					
	方便麵	飲品	糕餅	其他	內部沖銷	綜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營業額與收益						
外來客戶收益	2,064,822	3,080,453	123,791	40,371	—	5,309,437
分部間之收益	49	1,834	28	70,755	(72,666)	—
分部營業額與收益	<u>2,064,871</u>	<u>3,082,287</u>	<u>123,819</u>	<u>111,126</u>	<u>(72,666)</u>	<u>5,309,437</u>
分部業績 (已扣除財務費用)	<u>269,306</u>	<u>359,874</u>	<u>4,027</u>	<u>(21,224)</u>	<u>(2,713)</u>	<u>609,270</u>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978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68,653
除稅前溢利	269,306	359,874	4,027	(21,224)	(2,713)	687,901
稅項	(64,426)	(75,565)	(2,193)	(2,732)	—	(144,916)
本期之溢利	<u>204,880</u>	<u>284,309</u>	<u>1,834</u>	<u>(23,956)</u>	<u>(2,713)</u>	<u>542,985</u>

分部業績是代表各營運分部之溢利。分部資料仍按內部慣常呈報給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之財務資料製作，營運決策者並依據該等資料作出經營分部資源分配決定及表現評估。

於2011年6月16日，本公司以代價98,333,000美元完成出售一家非全資持有之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之前表達在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項目內)予本公司之董事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此出售事項的收益為39,175,000美元，已計入在中期分部資料中其他群的收益及包括在綜合收益表其他淨收入中。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

	截至2011年9月30日					
	方便麵	飲品	糕餅	其他	內部沖銷	綜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分部資產	2,327,093	3,263,318	150,775	706,496	(849,237)	5,598,445
未分配資產						142,573
資產總額						<u>5,741,018</u>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方便麵	飲品	糕餅	其他	內部沖銷	綜合
	(已經審核)	(已經審核)	(已經審核)	(已經審核)	(已經審核)	(已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分部資產	1,969,050	2,554,156	136,484	634,322	(641,702)	4,652,310
未分配資產						239,102
資產總額						<u>4,891,412</u>

分部資產包括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金融資產外的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

4. 營運的季節性因素

每年第二、三季度為飲品業務之銷售旺季，普遍預期較高營業額。當中，於6月至8月份為銷售旺季的高峰期，主要是受惠於炎熱季節之影響，而導致對包裝飲品之需求增加。

5. 除稅前溢利

經扣除下列項目後：

	2011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1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 及其他貸款之利息支出	<u>2,949</u>	<u>8,126</u>	<u>1,751</u>	<u>5,571</u>
其他項目				
折舊	84,767	228,581	55,172	162,896
攤銷	<u>967</u>	<u>2,294</u>	<u>1,316</u>	<u>3,919</u>



6. 稅項

	2011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1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本期間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52,152	119,816	53,633	114,619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之暫時差異淨額	2,091	5,620	1,499	4,109
按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 可供分配利潤之預提稅	8,728	23,416	11,411	26,188
	<u>62,971</u>	<u>148,852</u>	<u>66,543</u>	<u>144,916</u>
本期間稅項總額	<u>62,971</u>	<u>148,852</u>	<u>66,543</u>	<u>144,916</u>

開曼群島並不對本公司及本集團之收入徵收任何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止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止9個月內並無任何香港利得稅應課稅利潤，因此並未為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從事製造及銷售各類方便面、飲品及糕餅產品的中國附屬公司均須受到適用於中國外商投資企業的稅法所規限。本集團大部分附屬公司設立於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於2007年12月31日以前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另由首個獲利年度開始，於抵銷結轉自往年度的所有未到期稅項虧損後，可於首兩年獲全面豁免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及在其後3年獲稅率減半優惠。

根據財政部、海關總署與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的《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位於中國大陸西部地區的國家鼓勵類產業的外商投資企業，其鼓勵類產業主營業收入佔企業總收入的70%以上的，在2011年至2020年年度，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因此，本集團於西部地區之附屬公司鼓勵類項目其優惠稅率為15% (2010年：15%)。

該等不能以中國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其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為25% (2010年：25%)。

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39號)，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的企業，在新稅法實行後5年內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其中，享受企業所得稅15%稅率的企業，2008年按18%稅率執行，2009年按20%稅率執行，2010年按22%稅率執行，2011年按24%稅率執行，2012年及以後按25%稅率執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從位於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所獲得的股息須按照10%的稅率徵收預提稅。該規定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始累計可供分配利潤。倘中國政府與該外國投資者所處國家或地區政府存在稅收安排，可適用較低稅率。本集團適用稅率為10%。本集團根據各中國附屬公司於2007年後賺取並預期在可見將來中的供分配利潤的部分而計提相關的遞延稅項負債。



7. 每股溢利

(a) 每股基本溢利

	2011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2011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2010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2010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期內應佔溢利(千美元)	<u>130,593</u>	<u>359,626</u>	<u>200,492</u>	<u>398,129</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5,589,968</u>	<u>5,588,046</u>	<u>5,586,793</u>	<u>5,586,793</u>
每股基本溢利(美仙)	<u>2.34</u>	<u>6.44</u>	<u>3.59</u>	<u>7.13</u>

(b) 每股攤薄溢利

	2011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2011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2010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2010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期內應佔溢利(千美元)	<u>130,593</u>	<u>359,626</u>	<u>200,492</u>	<u>398,12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589,968	5,588,046	5,586,793	5,586,793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影響	<u>27,273</u>	<u>24,677</u>	<u>20,985</u>	<u>19,785</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溢利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617,241</u>	<u>5,612,723</u>	<u>5,607,778</u>	<u>5,606,578</u>
每股攤薄溢利(美仙)	<u>2.33</u>	<u>6.41</u>	<u>3.57</u>	<u>7.10</u>

8.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擬派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9個月之股息(2010年：無)。

9. 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銷售大部分為貨到收現，餘下的銷售之信貸期主要為30至90天。有關應收賬款(扣除壞賬及呆賬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2011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已經審核) 千美元
0至90天	194,830	121,849
90天以上	<u>9,873</u>	<u>5,881</u>
	<u>204,703</u>	<u>127,730</u>



10. 發行股本

	2011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0年12月31日 (已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美元	股份數目	千美元
法定：				
每股0.005美元之普通股	7,000,000,000	35,000	7,000,000,000	35,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年初	5,586,793,360	27,934	5,586,793,360	27,93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3,320,000	17	—	—
於結算日	5,590,113,360	27,951	5,586,793,360	27,934

於期內，3,320,000份購股權以5,606,000美元行使，引致新股本約17,000美元及股份溢價約5,589,000美元，連同調出購股權儲備約2,003,000美元，該金額計入股份溢價賬。

11. 有息借貸

	2011年	201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12月31日 (已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銀行貸款，將到期：		
一年內	770,853	456,876
第二年	127,929	91,964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1,250	85,295
	950,032	634,135
被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770,853)	(456,876)
非流動部分	179,179	177,259

已包括匯率變動之影響，期內本集團2011年9月30日9個月新增銀行貸款為663,701千美元(2010年：627,325千美元)；新增之銀行貸款主要用於生產設備的資本性開支與營運資金的需求。根據已作披露之銀行貸款還款期而作出償還之銀行貸款為347,804千美元(2010年：407,295千美元)。

12.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之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2011年	201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12月31日 (已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0至90天	1,129,459	1,066,760
90天以上	92,191	17,153
	1,221,650	1,083,913



13. 承擔

	2011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已經審核) 千美元
(a)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377,802	260,662
(b) 營運租約承擔		
於結算日，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本集團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列示如下：		
一年內	17,580	14,939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屆滿 (包括首尾兩年)	37,315	21,384
五年以後	17,364	14,996
	<u>72,259</u>	<u>51,319</u>

14. 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除於本賬目其他部份披露之交易及餘額以外，以下乃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概要，此等交易乃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中進行。

	2011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1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7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10年 1至9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a) 向下列公司出售貨品：				
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控制之公司	2,081	5,256	1,643	2,754
(b) 向下列公司購買貨品：				
前聯營公司	—	221,840	81,401	237,744
本公司之董事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139,528	139,528	—	—
本公司少數股東之控股公司	1,188	3,300	1,110	2,764
(c) 向下列公司出售一家非全資持有 之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 (以前包含在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內)：				
本公司之董事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	98,333	—	—
(d) 向下列公司出售固定資產				
本公司之董事持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	9,973	—	—
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所控制之公司	—	6,479	—	—

15.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1年11月4日，本公司與PepsiCo為彼等於中國飲料業務的戰略聯盟訂立以下協議，PepsiCo同意出資其在中國非酒精飲料裝瓶業務的全部權益予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康師傅飲品控股有限公司，以換取於康師傅飲品(BVI)有限公司(本集團在中國的飲料業務的控股公司)的9.5%直接權益。此協議的完成將待中國商務部及股東批准。

16 有關第三季業績報告之批准

於2011年11月14日，董事會批准此2011年第三季業績報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1年前三季度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9.4%；第三季度國內生產總值增長9.1%，與年內前兩季度相比，增速有所放緩。前三季度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同比上漲5.7%，其中食品類價格同比上漲12.5%，工業品出廠價格指數(PPI)同比上漲7.0%，表明國內通脹壓力依然較大。同時，市場對世界經濟復蘇趨勢的悲觀預期以及歐債危機的不斷加劇，持續打擊消費者信心。2011年年初以來，上游原材料價格的攀升以及變化無常的天氣對食品製造企業的生產成本以及經營狀況產生了較大的影響，食品飲料行業面臨一定挑戰。

2011年第三季，通過靈活調整市場策略、優化成本結構並對銷售網路進行精耕細作，康師傅的銷售業績依然延續上漲趨勢。期內，本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6.70%，至2,204,479千美元。然而，基於天氣以及原物料價格上漲等原因，集團毛利受到一定影響。其中毛利率為27.14%，與去年同期相比降低3.5個百分點，毛利額同比微降5.48%至598,279千美元。同時，由於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費附加、人工成本的提高，行政費用在集團營業額中佔比為2.35%，較去年同期微漲0.39個百分點。但是，通過對廣告費用的控制，和精耕細作以保持運輸成本的穩定，期內分銷費用佔集團銷售額比例較去年同期下降0.49個百分點，至15.71%。EBITDA同比下降21.29%至299,397千美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下降34.86%，至130,593千美元，每股溢利為2.34美仙，較去年同期減少1.25美仙。如扣除2010年第三季度因本公司持有味全的權益被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不繼續以權益法認列投資之所得利益68,653千美元後，2011年第三季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微跌0.95%。

2011年8月3日，全球最大的獨立品牌研究與評判機構Super brands公佈了「2011年中國消費者最喜愛的50個品牌」評選結果。康師傅作為排名最靠前的快消品牌位列十強之一。9月20日，康師傅憑藉「從農田到餐桌」的全程質量控制理念、食品安全從源頭抓取的原則、良性循環的質量安全監督，榮獲第一財經與藝康集團共同推出的首屆「中國食品健康七星獎」。同時，於2011年9月，康師傅更是連續第四次入選福布斯(Forbes)亞洲最佳50企業排行榜，並且連續第九年位列由英國Inter Brand評審的「2011年台灣國際品牌價值調查」五強，品牌價值高達11.9億美元，較去年增長11.63%。

這一系列榮譽的獲得充分顯示了康師傅品牌創造價值的競爭力、長遠表現力以及消費者的廣泛擁護。今後，康師傅將持續發展品牌，朝向世界級品牌的領域繼續邁進。

方便麵事業

期內，增長平穩中有所放緩的國內GDP，以及自7月到9月維持在6.1%~6.5%的高位的CPI，皆體現了國家宏觀經濟政策偏緊、通貨膨脹壓力仍存的國內經濟背景，市場預期第四季蔬菜、肉類、食用油的價格將同比微幅上升。

2011年第三季方便麵事業的銷售額為967,795千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0.22%，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43.90%；期內本集團高毛利的容器麵及高價袋麵的銷售額分別達到36.66%及28.93%的成長，期內毛利率同比下降3.29個百分點至28.29%，相較於年內第二季則上升4.44個百分點，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上升了8.95%至102,553千美元。



在持續精進四大傳統天王產品「紅燒牛肉、香辣牛肉、香菇燉雞、鮮蝦魚板」口味的同時，康師傅方便麵也對新天王產品進行品牌優化策略。其中，陳纒酸菜牛肉攜手「微博女王」姚晨，宣揚「好酸爽，正對味」，強化綜合箱滲透策略，推動銷售快速成長；酸辣牛肉全新品牌化重裝上市，開創酸辣型口味市場新格局。

為不斷活絡品牌，康師傅不僅通過天王產品滿足大眾口味，還針對各地不同的消費者，陸續推出「東北燉」、「打鹵享宴」、「江南美食」、「本幫燒」、「陳泡風雲」等滿足地域習俗口味的系列產品，形成了貫穿南北的康師傅美食文化鏈。

於明星品牌的經營上，旨在為消費者帶來「乾麵美味之旅」的「食面八方」，通過網上與終端賣場活動結合推廣，贏得了市場的一致好評，穩固幹拌麵美味標杆的王者地位；「SOUP NOODLE湯品粉絲」持續向都市粉領傳遞「清爽的美味」概念，成為粉絲類成長最快速的品類；「面霸」煮麵持續精進品質及發展包裝差異化，主攻3元高價袋麵市場，打造煮麵品類標杆產品。

「珍品」、「勁爽拉麵」、「好滋味」、「康師傅超級福滿多」構築中平價麵品牌，全力滿足城市中下階層市場需求。本集團通過對產品進行結構上的調整，令中價麵品牌佈局更加完善，不斷帶動業績和市場佔有率的提升，使利潤轉虧為盈；乾脆品新品牌「香爆脆」秋季火爆上市，豐富品類佈局，搶佔市場份額。

生產技術方面，為配合整體擴人均的策略方向，康師傅加速進行綜合箱和量販裝生產自動化的進程，以減少效率損失，降低成本。於開發新品類、新產品製作技術方面，目前已順利完成各區域「香爆脆」的上市，並展開第二批設備的改造規劃。

同時，為了更好地應對即將到來的冬季和春節旺季，本集團通過優化行銷出貨、強化產銷協調快速反應及精準度，提前規劃產能、運力、人力等預應措施，使得通路進貨更加有序。並且，為精進物流硬體配套，康師傅對立體庫的運行狀況進行了不斷的完善，持續建設各區域新的立體庫，加速各區域整板出貨及棧板車的推動。

根據AC Nielsen 2011年9月最新的零研數據顯示，康師傅方便麵銷售量與銷售額的市場佔有率分別為41.4%及56.5%，其中容器麵銷售額的佔有率為67.7%，高價袋麵銷售額的佔有率是70.6%，繼續穩居市場首位。

第三季度方便麵事業通過合理調整產品成本結構，使毛利率和通路利潤均較上一季度有所提高，而第四季目標以「擴人均、增活力、創新高」為主軸。為提升人均消費，康師傅將展開產品推廣促銷作業，繼續強化營業組織，使品項銷售健全，並推廣至終端。同時將持續提升產品的切換能力，以更好地滿足市場需求。



飲料事業

2011年第三季度，全球經濟復蘇依舊緩慢，國內物價維持高位，通脹壓力高居不下，宏觀政策從緊，加大企業的經營壓力。同時，雖然第三季度正值飲料行業銷售的旺季，但由於塑化劑風波及果汁添加劑等一系列食品安全事件的影響，以及南方普降大雨的低溫天氣，飲料行業今夏危機不斷，整體行業呈現疲軟態勢，銷量較之去年同期出現萎縮。

期內，飲品事業群透過精準的市場細分、品牌、產品、價格、通路等策略，有效節省資源，以彌補原物料價格上漲和人工、運輸費用增加等帶來的成本，通過降低單位製造成本的方式緩解成本壓力。然而由於整體行業環境的萎靡以及消費需求的走低，飲品事業營業額較去年同期降低8.06%，為1,160,396千美元，佔集團總營業額52.64%。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5.24個百分點，至25.90%，與第二季相比微降0.47個百分點。第三季飲品事業的股東應佔溢利同比下降57.34%至25,266千美元。

即飲茶系列：今夏茶飲料市場競爭異常激烈，各大企業紛紛推出新品。作為一個廣受消費者歡迎的品牌，康師傅憑藉豐富的產品線，健康、時尚、高品質的產品特質，對產品的持續精進、加工工藝及包裝技術的完善，以及冰箱在通路上大量投放，仍在茶飲料市場佔據著領導地位。

果汁系列：康師傅果汁為給消費者帶來更優質、更多元化的選擇，除推出全國性產品外，還針對不同區域推出不同口味、極具個性的產品，不僅讓消費者享受到好喝的健康果汁，滿足對營養豐富的需求，更透過各種豐富多彩的線上和線下活動及新鮮加活力的感覺，帶給消費者百分百的能量和激情。

傳世新飲，消費者口味變化無窮，需要企業不斷創新，用新產品去迎合消費者的新口味和新需求。獨闢蹊徑的傳統飲料方面，繼推出了酸梅湯和酸棗汁兩款產品後，期內，康師傅又在傳世新飲家族中增添了一新成員——冰糖雪梨，其口味甘甜，淡雅，濃濃的雪梨原汁，沁人心脾，具潤肺滋養，清熱驅燥的功效，是康師傅全力打造的一款新產品。

包裝水，輕量化包裝已成為目前企業普遍追求的經營模式，康師傅從2004年開始著手研究降低瓶子的重量，在確保瓶子品質的基礎上，同時考慮到了電腦調控吹瓶的過程、運輸過程中的擠壓和碰撞等問題，推出創新的12克環保輕量瓶，引領飲料界的環保之旅。康師傅環保輕量瓶減少了塑料粒子的使用量，降低因使用塑料造成的碳排放量；同時，瓶子重量的減輕也使得生產所需要的電量減少。創新性的設計以及優異的品質為康師傅贏得了市場的認可和消費者的喜愛，使康師傅包裝水持續領跑，鞏固市場領先地位。

據AC Nielsen 2011年9月最新零研數據顯示，康師傅即飲茶以市場佔有率54.6%的銷售量繼續領跑，佔據即飲茶市場的半壁江山。包裝水銷售量的市場佔有率為25.2%，在對市場持續穩紮穩打策略經營下，穩居市場第一位。康師傅果汁在「每日C」與「康師傅」的雙品牌策略下，不斷推出新產品，新規格，新包裝，給消費者帶來不同的體驗，以20.3%的市佔率，居稀釋果汁市場三甲地位。



方便食品事業

為積極應對激烈的食品行業競爭以及不斷優化品牌，期內，康師傅糕餅事業更名為「方便食品事業」，並對產品品牌及銷售進行專業化分工，以投資擴大方便食品事業之產品種類並強化網絡佈局。

2011年第三季，方便食品事業銷售額達到58,073千美元，較去年成長25.80%，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2.63%。同期方便食品事業的毛利率較去年提升1.81個百分點，升至37.34%，相較上季度上升1.79個百分點，第三季度毛利額同比增加32.24%；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達到2,032千美元，同比增加68.83%。銷售額的顯著成長，主要受益於銷售網絡布建的強化；同時，持續推動生產設備改善、優化營銷通路，也使毛利得到提升，彌補了原物料、人工成本上漲的負面影響。

根據AC Nielsen 2011年9月的調查結果，康師傅於中國餅乾整體的市場銷售額及銷售量之佔有率分別為7.8%及6.6%，居市場第二位；夾心餅乾的市場銷售額及銷售量之佔有率分別為21.6%及23.5%，居市場第二位；新推出的妙芙法式蛋糕系列新產品銷售情況良好，第三季度蛋糕銷售額比去年同期成長21.66%；蛋酥卷類的市場銷售額及銷售量的佔有率分別為36.9%及29.7%，居市場第一位。

方便食品事業第四季將持續發展夾心餅乾及蛋糕新主題推廣，以擴大核心品類夾心餅乾、蛋糕及蛋酥卷的成長，依據市場需求，精進產品結構和通路結構，並持續提升設備、產制效率，利用各種策略合作模式，擴大經營品類及核心技術投資。

財務運作

康師傅在期內對現金、存貨及應收、應付帳款進行了有效控制，以滿足集團營運資金需求，繼續保持穩健的財務結構。於2011年9月30日，集團的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為782,310千美元，較2010年12月31日減少了111,030千美元。截止2011年9月30日，本集團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5,741,018千美元及3,158,418千美元，分別較2010年12月31日增加849,606千美元及636,193千美元，負債比例較2010年12月31日上升了3.45個百分點至55.01%，負債比例上升原因主要為資本支出增加導致貸款增加。

截止2011年9月30日，本集團銀行貸款規模為950,032千美元，較2010年12月31日增加了315,897千美元，貸款的主要用途為配合生產設備的資本性開支與營運資金的需求。同時，外幣與人民幣貸款的佔比為99%:1%，去年年底為98%:2%。長短期貸款的比例為19%：81%，去年年底為28%:72%。由於本集團的交易大部分以人民幣為主，而期內人民幣對美元的匯率升值了3.14%，對本集團造成2011年1-9月匯兌收益共87,944千美元，分別包括收益表內的7,431千美元及外幣換算儲備內的80,513千美元。

財務比率概要

	2011年 9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製成品周轉期	8.77日	8.62日
應收賬款周轉期	7.15日	6.65日
流動比率	0.60倍	0.72倍
負債比率(總負債相對於總資產)	55.01%	51.56%
淨負債與資本比率(淨借貸相對於本公司股東權益比率)	0.08倍	-0.14倍



人力資源

截止至201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員工人數為63,671(2010年12月31日：64,436人)。

康師傅秉持科學、前瞻、績效的集團發展理念，持續落實人才、技術、系統、團隊的管理方針，不斷完善各項人才發展政策，為人才提供廣闊的發展平台。

期內，本集團積極落實各項人力資源管理的KPI管理，擴展招募渠道，管控人員到位率與流失率，穩定人力，深化管理。通過開展員工滿意度調查，瞭解員工真實想法，以人為本，營造和諧進取的工作環境，提升集團整體管理績效。同時，精進主管教育訓練體系，完善關鍵崗位職涯發展路徑，落實關鍵崗位人力儲備機制，夯實人力基礎，保障集團持續高速發展的推動力。

康師傅始終以「培育一流人才、生產一流產品、成就一流企業、回饋社會、永續經營」作為企業發展的使命，並將這一理念充分融入人才的培育、發展與儲備中，使集團不斷成長、並取得優異成績。

展望

2011年伴隨著歐洲債務危機的不斷升級，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的不穩定因素進一步增強。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速連續三個季度放緩，但經濟增速放緩的主要原因來自於政策的主動調控，投資和進口等數據表明國內經濟增長的內生動力依然較為充足。從中長期來看，未來中國經濟增長將由投資和出口主導型逐漸向消費主導型轉變，中國消費品市場仍有廣闊的增長空間及發展機遇。同時建立健全社會保障體系、改善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加快城鎮化進程等政策的執行，將有利於提高中低收入人群的消費水平，不斷創造新的消費需求，進而帶動方便食品及飲料市場的蓬勃發展。

然而面對勞動力成本上漲及持續，高企的原材料價格，加上寒冬為飲料的淡季，因此我們預期今年第四季度的經營環境依然嚴峻，集團盈利將面臨考驗。本集團將在鞏固現有中國市場領先地位的基礎上，積極開拓新市場，加強成本管控，優化產品組合，提升產品研發創新能力，以進一步擴大銷售及市場份額，以更好的產品、更優的業績回饋社會、回饋股東。

於2011年11月4日康師傅控股和百事公司達成協議，在中國建立戰略聯盟，透過此合作伙伴關係，將能創造更廣闊的平台，以充份利用中國飲料市場快速增長的契機；促進未來業務增長並期待為雙方的相關利益創造長遠價值。此協議的完成將待中國商務部及公司股東批准。有關此協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2011年11月4日發出之公告。



公司管治

遵守企業管制常規守則

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期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除了：

1.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沒有由不同人選擔任，魏應州先生身兼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
2. 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須按公司章程細則輪席退位而未有指定任期；及
3.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魏應州先生不須輪值告退。

現時本公司附屬公司之運作實際上由有關附屬公司之董事長負責，除了因為業務發展需要由魏應州先生擔任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長外，本集團行政總裁並不兼任其他有關附屬公司之董事長，該職務已由不同人選擔任。同時，魏應州先生自1996年本公司上市後一直全面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工作。故此，本公司認為，魏應州先生雖然不須輪值告退及同一人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但此安排在此階段可以提高本公司的企業決策及執行效率，有助於本集團更高效地進一步發展，同時，通過上述附屬公司董事長的制衡機制，以及在本公司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管下，股東的利益能夠得以充分及公平的體現。

董事就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承擔責任。財會部門受本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監督，而在該部門協助下，董事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製符合有關法定要求及適用之會計準則。董事亦確保適時刊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

目前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李長福先生、徐信群先生及岡田大介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長福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該委員會最近召開之會議乃審議本集團期內之業績。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目前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徐信群先生、李長福先生及岡田大介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信群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委員會之成立旨在審批本集團董事及高階僱員之薪酬福利組合，包括薪金、花紅計劃及其他長期獎勵計劃。委員會亦需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董事之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內部監控

董事局全面負責維持本集團良好而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包括明確之管理架構及其相關權限以協助達到業務目標、保障資產以防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確保適當保存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之財務數據供內部使用或發表，並確保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標準守則的遵守

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他們在審核期內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購入、出售或贖回股份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股權計劃

於2008年3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股東通過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本公司購股權之安排，詳如下列：

授出日期	授出股數	行使期	行使價(港元)	魏應州獲授股數
2008年3月20日	11,760,000	2013年3月21日至 2018年3月20日	\$9.28	2,000,000
2009年4月22日	26,688,000	2014年4月23日至 2019年4月22日	\$9.38	2,816,000
2010年4月1日	15,044,000	2015年4月1日至 2020年3月31日	\$18.57	2,200,000
2011年4月12日	17,702,000	2016年4月12日至 2021年4月11日	\$19.96	2,264,000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內，本集團員工共行使3,320,000股，加權平均行使價為\$13.14，行使日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3.59。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股份權益

於2011年9月30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七及第八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該等條例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a)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長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佔股份總數 百分比	根據購股權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附註1)		持有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2)
魏應州	13,242,000	1,859,776,366	33.67%	9,280,000
魏應交	—	1,859,776,366	33.27%	—



(b) 聯營法團股份之長倉

董事姓名	聯營法團名稱	於聯營法團之 持股數目 (附註3)	佔股份總數 百分比 (附註3)	權益性質 (附註3)
魏應州	康師傅飲品控股有限公司	179,918	17.99%	法團
魏應交	康師傅飲品控股有限公司	179,918	17.99%	法團

附註：

- 該等1,859,776,366股股份由頂新持有及以其名義登記；頂新由和德公司（「和德」）實益擁有約43.94%，由豐綽控股有限公司（「豐綽」）持有約30.15%，由伊藤忠商事株式會社與朝日啤酒株式會社共同成立的China Foods Investment Corp.作為獨立第三方持有25.23%及獨立第三者持有其餘的0.68%。和德及豐綽乃由Profit Surplus Holdings Limited（「Profit Surplus」）100%擁有。Profit Surplus是單位信託的受託人，而單位信託則由四個酌情信託按相等比例持有。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為上述四個酌情信託各自之受託人，而上述四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者及酌情受益人如下：
 - 魏張綠雲為上述其中一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人，該酌情信託以魏張綠雲及魏應州為酌情受益人；
 - 林麗棉為上述其中一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人，該酌情信託以林麗棉及魏應交為酌情受益人；
 - 魏許秀綿為上述其中一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人，該酌情信託以魏許秀綿及魏應充為酌情受益人；及
 - 魏塗苗為上述其中一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人，該酌情信託以魏塗苗及魏應行為酌情受益人。
- 魏應州個人亦於13,24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並根據本公司於2008年3月2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持有9,280,000份購股權（2,000,000份購股權可自2013年3月21日起至2018年3月20日按行使價每股9.28港元行使，2,816,000份購股權可自2014年4月23日起至2019年4月22日按行使價每股9.38港元行使，2,200,000份購股權可自2015年4月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按行使價每股18.57港元行使，及2,264,000份購股權可自2016年4月12日至2021年4月11日按行使價每股19.96港元行使）。魏張綠雲作為魏應州配偶亦被視為於魏應州所持有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此179,918股是以頂新名義持有及登記。有關頂新之持股架構請參考附註1。

除本段所披露者外，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年齡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權利。彼等於期內亦無行使任何此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此等利益。

除本段所披露者外，於2011年9月30日，概無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任何證券中之權益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七及第八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該等條例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股份權益

就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於2011年9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獲知悉），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長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頂新（見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859,776,366	33.27
和德公司（見附註1）	受控公司權益	1,859,776,366	33.27
豐綽控股有限公司（見附註1）	受控公司權益	1,859,776,366	33.27
Profit Surplus Holdings Limited （見附註1）	單位信託受託人	1,859,776,366	33.27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見附註1）	酌情信託受託人	1,859,776,366	33.27
魏應充（見附註1）	酌情信託受益人	1,859,776,366	33.27
魏應行（見附註1）	酌情信託受益人	1,859,776,366	33.27
魏張綠雲（見附註1及2）	酌情信託資產託管人 及受益人／配偶權益	1,882,298,366	33.67
林麗棉（見附註1）	酌情信託資產託管人 及受益人／配偶權益	1,859,776,366	33.27
魏許秀綿（見附註1）	酌情信託資產託管人 及受益人／配偶權益	1,859,776,366	33.27
魏塗苗（見附註1）	酌情信託資產託管人 及受益人／配偶權益	1,859,776,366	33.27
三洋食品株式會社	實益擁有人	1,854,827,866	33.18

附註：

- 該等1,859,776,366股股份由頂新持有及以其名義登記；頂新由和德公司（「和德」）實益擁有約43.94%，由豐綽控股有限公司（「豐綽」）持有約30.15%，由伊藤忠商事株式會社與朝日啤酒株式會社共同成立的China Foods Investment Corp.作為獨立第三方持有25.23%及獨立第三者持有其餘的0.68%。和德及豐綽乃由Profit Surplus Holdings Limited（「Profit Surplus」）100%擁有。Profit Surplus是單位信託的受託人，而單位信託則由四個酌情信託按相等比例持有。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為上述四個酌情信託各自之受託人，而上述四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者及酌情受益人如下：
 - 魏張綠雲為上述其中一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人，該酌情信託以魏張綠雲及魏應州為酌情受益人；
 - 林麗棉為上述其中一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人，該酌情信託以林麗棉及魏應交為酌情受益人；
 - 魏許秀綿為上述其中一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人，該酌情信託以魏許秀綿及魏應充為酌情受益人；及
 - 魏塗苗為上述其中一個酌情信託的資產託管人，該酌情信託以魏塗苗及魏應行為酌情受益人。
- 魏應州個人亦於13,24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並根據本公司於2008年3月2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持有9,280,000份購股權（2,000,000份購股權可自2013年3月21日起至2018年3月20日按行使價每股9.28港元行使，2,816,000份購股權可自2014年4月23日起至2019年4月22日按行使價每股9.38港元行使，2,200,000份購股權可自2015年4月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按行使價每股18.57港元行使，及2,264,000份購股權可自2016年4月12日至2021年4月11日按行使價每股19.96港元行使）。魏張綠雲作為魏應州配偶亦被視為於魏應州所持有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者外，於2011年9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局

於本公佈日，魏應州、井田毅、吉澤亮、魏應交、吳崇儀及井田純一郎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徐信群、李長福及岡田大介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魏應州

中國天津，2011年11月14日

網址：<http://www.masterkong.com.cn>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tingyi>

